**视频制作协议**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北京千驰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76902584A

甲乙上方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拍摄制作专题片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委托制作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拍摄制作视频节目。

1. 要求、进度、价格及付款方式
2. 制作内容：
3. 制作周期：
4. 交付成片格式:
5. 价格：人民币 元（人民币 ）
6. 付款方式：电汇
7. 乙方账户信息：

公 司名 称：北京千驰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电话：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15号金融科贸大厦907 010-65346666

税 号：91110108576902584A

开户行账号：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北旺支行 11050201040015151

1. 违约责任
2. 双方在签署合同前应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合同签署后应严格 按照本合同执行；
3. 如乙方不能按合同最终的交付日期进行交付，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回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外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二、要求、进度、价格及付款方式”所规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如有延迟，每延迟一天，甲方则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乙方提供非合法发票，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的违约金。
6. 其他
7.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将由甲乙上方另行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如发生争议由甲方住所地法院管辖；
9.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传真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北京千驰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